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28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禧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3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谭颂斌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银禧光电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光电”）根据其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为提高银禧光电运营效率及减少其挂牌维护成本，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银禧光电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终止挂牌。

同意控股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银禧光电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同意银禧科技或银禧科技指定的相关方以1.7元/股价格对银禧光电的异议股东股份进行回购（按最大回购股份数量计算，最大回购总金额为3070.20万元）。

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

事宜详见《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